

#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7日

發文字號：115年度台金花繼字第601號



主旨：本公司 115 年 3 月 10 日 115 年度台金花繼字第 601 號公告標售 115 年度第 601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更正公告如下：

## 第 49 標號不動產標示：花蓮縣富里鄉萬寧段 0392-0000 地號

更正內容	更正前	更正後
備註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7、本案位於花蓮縣「萬寧重要普查考古遺址」範圍內，依據花蓮縣考古遺址監管保護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2 項規定，營建工程或其他開發行為位於重要普查考古遺址範圍內者，應先進行考古遺址價值及內涵調查評估，並提出減輕策略。是以，務請於營建工程或其他開發行為施工前通知花蓮縣文化局，進行調查評估。如未依上述規定辦理，恐涉及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得處「新臺幣三十萬以上二百萬以下罰鍰」之罰則。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 第 50 標號不動產標示：花蓮縣富里鄉萬寧段 0392-0001 地號

更正內容	更正前	更正後
備註	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7、本案位於花蓮縣「萬寧重要普查考古遺址」範圍內，依據花蓮縣考古遺址監管保護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2 項規定，營建工程或其他開發行為位於重要普查考古遺址範圍內者，應先進行考古遺址價值及內涵調查評估，並提出減輕策略。是以，務請於營建工程或其他開發行為施工前通知花蓮縣文化局，進行調查評估。如未依上述規定辦理，恐涉及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得處「新臺幣三十萬以上二百萬以下罰鍰」之罰則。 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

總經理

江鑒恭

業務專用章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財政部國有財產署  
北區分署委託標售115年度第601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  
或建築改良物公告



發文日期：115年03月10日

發文字號：115年度台金花繼字第601號

主旨：公告標售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115年度第601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共87宗，請踴躍參加投標。

依據：

- 一、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五點。
- 二、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115年度委託辦理標售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及繼承人或原權利人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定申請發給價金勞務採購案契約書。

公告事項：

- 一、公告起迄日期：自115年03月10日起至115年06月11日止，共3個月。
- 二、受理投標期間：自115年05月28日起至115年06月11日上午10時00分開啟信箱止。
- 三、開標日期及地點：訂於115年06月11日上午11時00分正於本公司（以下簡稱標售機構）投標室（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300號10樓）當眾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日第一個上午11時00分同地點開標。
- 四、投標資格及投標方式：
  - （一）凡法律上許可在中華民國領土內購置不動產之公、私法人、自然人及其他得為權利主體者，均得參加投標。

外國人參加投標，應受土地法第十七條至二十條之限制；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或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參加投標，應受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六十九條之限制，且於「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業別項目」未開放不動產業前禁止陸資投標為住宅及大樓之開發或經營。

(二)公告標售之不動產為農業發展條例第三條第十一款所規定之耕地者，得參與投標之私法人必須為該條例第三十四條規定之農民團體、農業企業機構或農業試驗研究機構經取得許可者。

(三)有意投標者，請於本公告之日起，在辦公時間內，向標售機構（地址：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300號10樓）（電話：(02)8771-1168轉2133）洽詢，領取投標須知、投標單、信封等，並依照投標須知規定填寫，連同保證金之票據妥予密封，於115年05月28日起至115年06月11日標售機構開啟信箱前以郵局掛號郵遞送達指定信箱（臺北敦南郵局第108-162號信箱）。

五、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情形等詳如附表。

六、標售不動產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所有權、他項權利，係依當地縣、市政府核發之都市計畫使用分區證明書、政府機關網站公布之使用分區或地政事務所核發之土地或建物登記謄本記載，有關土地使用管制、地籍資料，請投標人自行向當地縣、市政府、地政機關查詢，並請逕至現場參觀。標售土地得否申請建築使用（如：是否為法定空地等），應由投標人自行負責查證並依建築法規評估，委託機關及標售機構不負瑕疵擔保責任。如標售不動產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考古遺址及其所定著土地、該標的

標脫後，文化資產主管機關依文化資產保護法第32條、第55條規定有優先購買權。

- 七、標售之不動產，依土地法第七十三條之一第二項、第三項規定，其繼承人占有或第三人占有無合法使用權者，於標售後喪失其占有之權利；土地或建築改良物租賃期間超過五年者，於標售後以五年為限；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就其使用範圍依序有優先購買權，但優先購買權人未於決標後三十日內表示優先購買者，其優先購買權視為放棄。願優先購買者，應依投標須知規定方式表示。
- 八、凡對本標售不動產有權利主張者，應於開標日前一日上班時間檢具有關權利憑證正本，送至標售機構。逾期視為放棄一切權利，不予受理。
- 九、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除有優先購買權者，另候通知繳納外，應持向標售機構領取之繳款書限於115年08月31日以前逕向指定銀行一次繳清。
- 十、標售不動產於得標人或優先購買權人繳清應繳價款後十五日內由標售機構發給標售證明書予得標人或優先購買權人。
- 十一、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
- 十二、本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以標售機構公告(布)欄公告為準。(標售資料查詢網址：<http://www.tfasc.com.tw/>)

附表：

標售不動產之標示、面積、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標售底價及投標保證金金額、所有權、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標號	1	2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玉里鎮麻汝段 0166-0000 地號	花蓮縣玉里鎮樂合段 1226-000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964.21(1/1)	1120.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暫未編定
標售底價(元)	212,126	123,2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2,000	1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許進生(持分 1/1)	楊漢明(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許進生。</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楊漢明。</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	4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玉里鎮舊田段 0869-0000 地號	花蓮縣光復鄉大平段 043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053.58(1/1)	1730.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農業區
標售底價(元)	698,217	899,6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70,000	9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木氣(持分 1/1)	詹欽登(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陳木氣。</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詹欽登。</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5	6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光復鄉大興段 0459-0000 地號	花蓮縣光復鄉大興段 0460-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14.30(1/1)	97.52(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272,579	51,686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8,000	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欽德(持分 1/1)	王欽德(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王欽德。</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登記謄本其他登記事項欄載明「有三七五租約」，承租人有優先承買權；倘承租人未主張優先承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繼受該三七五租約。</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王欽德。</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登記謄本其他登記事項欄載明「有三七五租約」，承租人有優先承買權；倘承租人未主張優先承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繼受該三七五租約。</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7	8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光復鄉大興段 0461-0000 地號	花蓮縣光復鄉大興段 046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14.23(1/1)	923.94(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60,542	489,688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7,000	4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王欽德(持分 1/1)	王欽德(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王欽德。</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登記謄本其他登記事項欄載明「有三七五租約」，承租人有優先承買權；倘承租人未主張優先承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繼受該三七五租約。</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王欽德。</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登記謄本其他登記事項欄載明「有三七五租約」，承租人有優先承買權；倘承租人未主張優先承買權，得標人或其他優先承買人應繼受該三七五租約。</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9	10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光復鄉加里洞段 0063-0000 地號	花蓮縣光復鄉加里洞段 044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399.30(1/1)	91.61(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1,679,860	62,295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68,000	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萬玉花(持分 1/1)	吳阿妹(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萬玉花。</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吳阿妹。</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1	12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光復鄉阿托莫段 0572-0000 地號	花蓮縣光復鄉阿托莫段 163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60.62(1/1)	233.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暫未編定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280,310	95,53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9,000	1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楊桂花(持分 1/1)	楊成義(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楊桂花。</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楊成義。</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3	14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光復鄉管真段 0160-0000 地號	花蓮縣吉安鄉仁恥段 0429-003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60.01(1/1)	9.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暫未編定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90,802	257,40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000	2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黃仰山(持分 1/1)	高正義(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黃仰山。</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高正義。</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5	16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吉安鄉仁廉段 0978-0000 地號	花蓮縣吉安鄉仁廉段 119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98.00(1/2)	374.00(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第二種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4,744,607	4,693,7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475,000	47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古博文(持分 1/2)	古博文(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有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古博文。</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古博文。</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7	18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玉里鎮哈拉灣段 2011-0000 地號	花蓮縣吉安鄉仁禮段 112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54.56(1/1)	36.00(10/11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842,931	82,47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5,000	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葉照妹(持分 1/1)	許秋菊(持分 10/11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葉照妹。</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許秋菊。</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19	20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吉安鄉仁禮段 1122-0000 地號	花蓮縣吉安鄉宜寧段 048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6.00(10/110)	18.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82,473	486,00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9,000	4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許家榮(持分 10/110)	古惠嬌(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許家榮。</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古惠嬌。</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21	22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吉安鄉福興段 1060-0000 地號	花蓮縣秀林鄉上崇德段 058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4.00(1/1)	14.74(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商業區
標售底價(元)	1,932,000	42,746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94,000	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吳陳李妹(持分 1/1)	宋有茂(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吳陳李妹。</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宋有茂。</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23	24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瑞穗鄉源北段 0514-0000 地號	花蓮縣秀林鄉下水源段 061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1.48(1/1)	5024.86(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林業用地
標售底價(元)	13,606	1,004,972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000	10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鍾阿松(持分 1/1)	吳進興(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鍾阿松。</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吳進興。</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25	26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秀林鄉依柏合段 0681-0000 地號	花蓮縣秀林鄉玻士岸段 1310-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67.34(1/8)	175.87(35/14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19,862	175,259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000	1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鍾定邦(持分 1/8)	李秋蘭(持分 35/14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鍾定邦。</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李秋蘭。</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27	28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秀林鄉玻士岸段 1315-0000 地號	花蓮縣秀林鄉玻士岸段 144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59.48(35/144)	829.42(35/14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農業區	農業區
標售底價(元)	24,597	78,622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000	8,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秋蘭(持分 35/144)	李秋蘭(持分 35/14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李秋蘭。</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李秋蘭。</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29	30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秀林鄉玻士岸段 1517-0000 地號	花蓮縣秀林鄉玻士岸段 153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568.86(5/48)	1069.92(5/2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農業區	農業區
標售底價(元)	63,735	86,931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7,000	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秋蘭(持分 5/48)	李秋蘭(持分 5/2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李秋蘭。</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李秋蘭。</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1	32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秀林鄉玻士岸段 1535-0000 地號	花蓮縣秀林鄉銅門段 035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099.60(35/144)	1820.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農業區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04,233	169,26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1,000	1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秋蘭(持分 35/144)	鍾定邦(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李秋蘭。</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鍾定邦。</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3	34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秀林鄉德布克段 0961-0000 地號	花蓮縣卓溪鄉卓樂段 028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71.25(35/144)	15190.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農業區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74,983	531,65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8,000	5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秋蘭(持分 35/144)	田阿蘭(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李秋蘭。</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田阿蘭。</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5	36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卓溪鄉卓樂段 0296-0000 地號	花蓮縣卓溪鄉卓樂段 038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100.00(1/1)	6566.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43,500	282,338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5,000	2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田阿蘭(持分 1/1)	田阿蘭(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田阿蘭。</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田阿蘭。</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7	38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卓溪鄉法老段 0307-0000 地號	花蓮縣卓溪鄉法老段 030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30.75(1/3)	530.75(1/3)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8,209	8,209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821	821
所有權登記情形	高國明(持分 1/3)	高國榮(持分 1/3)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高國明。</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高國榮。</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39	40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卓溪鄉新立山段 0255-0000 地號	花蓮縣卓溪鄉新立山段 140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015.24(1/1)	267.43(1/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172,655	53,486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8,000	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胡明妹(持分 1/1)	游信義(持分 1/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胡明妹。</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游信義。</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41	42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卓溪鄉督林段 0393-0000 地號	花蓮縣卓溪鄉督林段 039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1597.69(1/4)	11597.69(1/4)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95,101	95,101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0,000	1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高國明(持分 1/4)	高國榮(持分 1/4)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高國明。</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高國榮。</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43	44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花蓮市樹人段 0468-0000 地號	花蓮縣花蓮市樹人段 048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1.00(2/12)	70.00(1/32)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部分住宅區部分道路用地
標售底價(元)	347,202	62,125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35,000	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茂雄(持分 2/12)	張劉月桂(持分 1/32)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陳茂雄。</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張劉月桂。</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據花蓮縣都市計畫查詢整合系統土地使用分區查詢為道路用地，請投標人自行注意。</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45	46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富里鄉東寧段 0333-0000 地號	花蓮縣富里鄉富山段 077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303.35(1/1)	2614.32(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462,469	248,36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47,000	2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周文儀(持分 1/1)	李阿良(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周文儀。</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李阿良。</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47	48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富里鄉富山段 0772-0000 地號	花蓮縣富里鄉富山段 077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047.89(1/1)	2076.9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94,550	197,306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000	2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潘早老(持分 1/1)	潘惡人(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潘早老。</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潘惡人。</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49	50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富里鄉萬寧段 0392-0000 地號	花蓮縣富里鄉萬寧段 0392-000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95.42(1/1)	137.63(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175,878	123,867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8,000	1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周文儀(持分 1/1)	周文儀(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周文儀。</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周文儀。</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51	52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新城鄉嘉平段 1275-0000 地號	花蓮縣新城鄉嘉南段 0730-0026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0.00(1/1)	684.00(1/45)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住宅區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555,000	232,56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56,000	2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林(持分 1/1)	陳應波(持分 1/45)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陳林。</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陳應波。</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53	54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新城鄉樹林段 0449-0000 地號	花蓮縣新城鄉樹林段 045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13.75(1/1)	114.03(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448,875	239,463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45,000	2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念燕鑾(持分 1/1)	念燕鑾(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念燕鑾。</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念燕鑾。</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55	56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新城鄉樹林段 0495-0000 地號	花蓮縣瑞穗鄉興北段 0678-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4.91(1/1)	37.97(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特定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136,311	49,361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4,000	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念燕鑾(持分 1/1)	李顯德(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念燕鑾。</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李顯德。</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57	58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瑞穗鄉興北段 0682-0000 地號	花蓮縣萬榮鄉支亞干段 1133-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4.00(1/1)	258.09(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特定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44,200	541,989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5,000	5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顯德(持分 1/1)	李菊妹(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李顯德。</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上有已辦保存登記第三人所有建物 1 棟(建號 26)，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李菊妹。</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59	60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萬榮鄉支亞干段 1183-0000 地號	花蓮縣萬榮鄉支亞干段 132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050.51(1/1)	295.76(1/5)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農牧用地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標售底價(元)	348,587	124,219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35,000	13,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菊妹(持分 1/1)	黃美秋(持分 1/5)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李菊妹。</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黃美秋。</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61	62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萬榮鄉支亞干段 1328-0000 地號	花蓮縣萬榮鄉支亞干段 144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17.45(1/5)	2859.92(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75,329	197,334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8,000	2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黃美秋(持分 1/5)	黃美秋(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黃美秋。</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黃美秋。</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63	64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萬榮鄉萬利段 0051-0000 地號	花蓮縣萬榮鄉萬利段 1879-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30.53(1/1)	507.5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一般農業區 甲種建築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230,530	34,510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24,000	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吳春秋(持分 1/1)	吳春秋(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吳春秋。</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吳春秋。</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65	66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萬榮鄉萬利段 2073-0000 地號	花蓮縣萬榮鄉萬利段 216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949.65(1/1)	19525.9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農牧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林業用地
標售底價(元)	124,778	1,249,658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3,000	12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吳春秋(持分 1/1)	吳春秋(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吳春秋。</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係屬農業發展條例第 3 條所規定之耕地，有關耕地投標資格，請詳投標須知第 4 點規定。</p> <p>8、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9、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吳春秋。</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67	68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壽豐鄉牛山段 0362-0000 地號	花蓮縣壽豐鄉牛山段 036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632.72(1/1)	355.94(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風景區 農牧用地	風景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94,908	53,391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0,000	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阿不(持分 1/1)	李阿不(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李阿不。</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李阿不。</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69	70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壽豐鄉牛山段 0371-0000 地號	花蓮縣壽豐鄉牛山段 0417-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96.44(1/1)	2022.03(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風景區 農牧用地	風景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74,466	303,305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000	31,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阿不(持分 1/1)	李阿不(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李阿不。</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李阿不。</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71	72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壽豐鄉牛山段 0542-0000 地號	花蓮縣壽豐鄉志新段 0304-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43.70(1/1)	140.67(1/2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風景區 農牧用地	農業區
標售底價(元)	126,555	35,871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13,000	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李阿不(持分 1/1)	馮德源(持分 1/2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李阿不。</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馮德源。</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73	74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壽豐鄉志新段 0309-0000 地號	花蓮縣壽豐鄉志新段 0310-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83.30(1/20)	383.50(1/20)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農業區	農業區
標售底價(元)	21,242	97,79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000	1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馮德源(持分 1/20)	馮德源(持分 1/20)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馮德源。</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馮德源。</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75	76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壽豐鄉志新段 0312-0000 地號	花蓮縣壽豐鄉忠孝段 059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230.39(1/20)	69.23(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農業區	農業區
標售底價(元)	58,749	138,46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6,000	1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馮德源(持分 1/20)	林張煌(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馮德源。</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林張煌。</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77	78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鳳林鎮林榮段 0480-0000 地號	花蓮縣鳳林鎮鳳凰段 0950-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74.31(1/9)	1929.98(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山坡地保育區 暫未編定
標售底價(元)	20,642	636,893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3,000	64,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蘇正志(持分 1/9)	林清二(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蘇正志。</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林清二。</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79	80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豐濱鄉丁仔漏段 0379-0000 地號	花蓮縣豐濱鄉丁仔漏段 071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31.30(1/1)	1067.19(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風景區 丙種建築用地	風景區 暫未編定
標售底價(元)	148,764	160,079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15,000	17,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明福(持分 1/1)	林金蘭(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陳明福。</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林金蘭。</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81	82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豐濱鄉東興段 0410-0000 地號	花蓮縣豐濱鄉東興段 0411-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1536.33(1/1)	426.9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風景區 農牧用地	風景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1,997,229	554,97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200,000	56,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陳英秀(持分 1/1)	陳英秀(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有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陳英秀。</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不動產登記有他項權利(抵押權)，由得標人繼受該他項權利負擔。</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陳英秀。</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83	84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豐濱鄉長虹段 0098-0000 地號	花蓮縣豐濱鄉宮下段 1072-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305.01(1/1)	534.77(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住宅區	風景區 農牧用地
標售底價(元)	488,016	80,216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49,000	9,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曾月妹(持分 1/1)	林金蘭(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曾月妹。</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本案土地為原住民保留地，依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 18 條規定，其移轉之承受人以原住民為限，故本案之投標人應具原住民身分，投標時請附具原住民籍證明書或戶籍謄本(最近三個月內)為憑。</p> <p>8、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林金蘭。</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85	86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豐濱鄉靜浦段 0633-0000 地號	花蓮縣豐濱鄉豐義段 0235-0000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4060.00(1/1)	468.39(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或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類別(僅供參考)	風景區 暫未編定	住宅區
標售底價(元)	649,600	2,295,111
投標保證金金額(元)	65,000	230,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張秀明(持分 1/1)	鍾耀芳(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張秀明。</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p>1、被繼承人姓名：鍾耀芳。</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

標號	87
不動產標示	花蓮縣豐濱鄉豐濱段 0611-0001 地號
面積(平方公尺)	5625.00(1/1)
都市計畫使用分區 或非都市土地使用 分區及使用地類別 (僅供參考)	山坡地保育區 暫未編定
標售底價(元)	843,750
投標保證金金額 (元)	85,000
所有權登記情形	賴秋桂(持分 1/1)
他項權利登記情形	無
備註	<p>1、被繼承人姓名：賴秋桂。</p> <p>2、使用管理情形：依縣市政府地政機關移交之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物列冊管理單無繼承人、合法使用人或其他共有人使用範圍及出租之記載。</p> <p>3、本案土地上如有未辦保存登記建物，非屬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列冊移交國有財產署辦理標售之不動產，標售機構無權處理，故不併同土地標售。如涉相關權利義務關係由得標人自理。</p> <p>4、依財政部 97 年 3 月 6 日台財稅字第 09704516310 號令規定，申報移轉現值以決標日當期之公告土地現值為準。</p> <p>5、標售不動產依登記面積辦理移轉。</p> <p>6、有關第 3 人之優先購買權，請詳投標須知第 12 點規定。</p> <p>7、點交方式以書面點交。</p>